公司代码:603618 公司简称:杭电股份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电股份	60361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烈生	盛枫
电话	0571-63167793	0571-63167793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永通路18号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永通路18号
电子信箱	stock@hzcables.com	stock@hzcables.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716,517,395.83	9,893,276,252.73	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73,852,199.86	2,897,226,823.75	2.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74,292,418.72	3,592,684,432.02	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373,578.65	86,652,315.18	-1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263,526.65	82,334,649.60	-2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830,074.36	62,694,635.91	-82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3.05	减少0.6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23.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23.08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1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4	207,000,000	0	无	0
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3	153,000,000	0	无	0
孙庆炎	境内自然人	1.93	13,362,259	0	无	0
华建飞	境内自然人	0.84	5,827,500	0	无	0
章旭东	境内自然人	0.49	3,375,000	0	无	0
陆春校	境内自然人	0.49	3,375,000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4	3,048,785	0	无	0
陈国栋	境内自然人	0.42	2,912,900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050,000	0	无	0
泰康资管-中国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增强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25	1,705,1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孙庆炎,同时股东孙庆炎在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股东华建飞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股东陆春校分别在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股东章旭东在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监事、在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永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华建飞任公司董事长。陆春校为公司副董事长。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4-038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华建飞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2024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相应的减值测试,2024年半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4,433.04万元,减少2024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4,433.04万元。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需要,公司修订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董事会选举程序的科学性、民主性,优化董事会的组成人员结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需要,公司修订了《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需要,公司修订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年度报告编制与披露程序,明确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信息披露方面的作用,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修订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4-039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卢献庭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在经过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后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的要求进行编制,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确认,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全体监事书面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会计信息将更为真实、准确、合理。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4-040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4年半年度公司各项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金额为人民币4,433.04万元,其中:计提信用减值准备4,565.42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49.50万元,转回存货跌价减值准备381.88万元。

(一)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为人民币4,565.42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487.91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38.84万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38.67万元。

(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2024年半年度公司结合半年末合同资产所属客户信用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评估信用风险损失,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49.50万元。

(三)存货跌价减值准备转回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2024年半年度转回存货跌价减值准备381.88万元。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4,433.04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减少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总额4,433.04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据未经审计,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三、上述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基于审慎原则,其计提方法和计提金额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300143 证券简称:盈康生命 公告编号:2024-047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盈康生命	股票代码	30014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泽霖	李然	
电话	0532-55776787	0532-55776787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盈康一生大厦17楼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1号盈康一生大厦17楼	
电子信箱	inkonlife@inkonlife.com	inkonlife@inkonlif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3,222,466.04	723,777,279.31	1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801,148.25	70,660,030.21	-2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22,557.54	67,171,446.53	-2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9,567,034.58	110,426,307.80	98.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0	0.1193	-27.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0	0.1193	-27.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5%	5.36%	-1.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8,137,703.03	2,400,229,493.43	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3,657,474.51	1,381,668,862.20	0.87%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22.44%,主要系本期股份支付费用摊销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增长98.84%,主要由于业务规模扩大,供应链管理效率提升所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盈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9%	262,578,085	0	不适用	0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11,104,500	0	不适用	0
叶福林	境内自然人	1.70%	10,922,141	0	不适用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8%	10,116,027	0	不适用	0
冀子豪	境内自然人	1.38%	8,884,767	0	不适用	0
李萍	境内自然人	0.89%	5,700,000	0	不适用	0
陈纯萍	境内自然人	0.88%	5,658,100	0	不适用	0
罗连芳	境内自然人	0.81%	5,203,300	0	不适用	0
徐新	境内自然人	0.79%	5,059,400	0	不适用	0
罗继明	境内自然人	0.64%	4,114,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前10名股东中,青岛盈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和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叶福林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924,141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98,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0,922,141股;公司股东冀子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028,010股,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56,757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8,884,767股;公司股东李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50,000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15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700,000股;公司股东陈纯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658,1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658,100股;公司股东罗连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203,3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203,300股;公司股东徐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10,000股,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649,4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5,059,400股。					

截至2024年6月28日,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普通股8,666,0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依照要求不列入前十名股东名册,特此说明。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4年6月2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156,75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96%,其中,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8.9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3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2,094,262.9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已完成。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1)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盈康医投的通知,获悉盈康医投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远发展及对公司经营前景的信心拟增持公司股份,于2024年2月8日及2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公司370,000股股份,并计划自2024年2月20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万元(均含本数且不包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2024年2月20日至2024年4月29日,盈康医投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2,435,7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38%,累计增持金额为19,999,413元,已达增持计划金额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完成。

(2)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盈康医投的通知,获悉盈康医投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长远发展及对公司经营前景的信心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自2024年4月30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且不超过8,000万元(均含本数且不包含交易费用)。该增持计划目前正在实施中。

3、公司为提升对外资源整合能力,2023年度开始根据业务规划分别设立医疗器械、医疗服务两大平台投资公司,对公司子公司进行架构调整:

调整前公司架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架构: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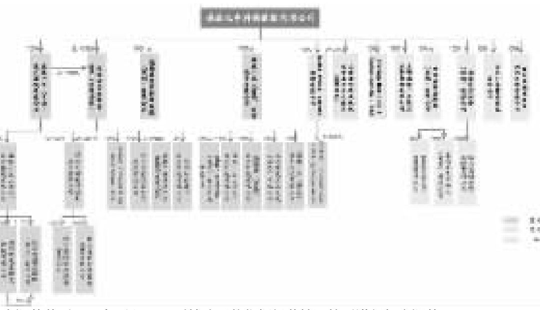

以上调整截至2024年6月30日,后续公司将依据经营情况按需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代码:603392 公司简称:万泰生物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泰生物	60339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涛	赵淑玲
电话	010-59528820	010-5952882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31号	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31号
电子信箱	wtzqb@ystwt.com	wtzqb@ystwt.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962,382,311.14	15,714,997,884.50	-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50,736,925.95	12,700,597,999.65	-1.1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66,045,101.74	4,163,641,154.70	-6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480,462.16	1,702,358,148.94	-8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520,625.14	1,623,174,034.86	-9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547,517.42	166,121,691.21	-22.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12.70	减少10.6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1.34	-84.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1.34	-84.33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71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养生堂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5	705,807,928	0	无	0
钟睒睒	境内自然人	17.66	223,951,071	0	无	0
邱子欣	境内自然人	3.54	44,846,76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1	17,875,456	0	未知	-
丁京林	境内自然人	1.25	15,894,057	0	无	0
洪维岗	境内自然人	1.18	14,904,816	0	未知	-
邱明静	境内自然人	0.82	10,455,000	0	未知	-
李莎燕	境内自然人	0.77	9,703,563	0	无	0
李益民	境内自然人	0.60	7,585,938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6,269,128	0	未知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钟睒睒直接持有养生堂98.38%的股权及通过杭州友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养生堂1.62%的股权,系养生堂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日(星期二)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至9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tzqb@ystw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3日上午 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邱子欣先生

总经理:JIANG ZHIMING女士

独立董事:邢会强先生

财务总监:吕赟先生

董事会秘书:余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3日(星期二)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7日(星期二)至9月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tzqb@ystw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赵淑玲

电话:010-59528820

邮箱:wtzqb@ystw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4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09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6月非公开发行2,586.27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为135.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9,999.99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984.4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015.5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30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2]518Z0069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1,360.13万元。

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96,463.3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46,463.30万元,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为150,000.00万元。本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429.1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获得收益5,197.6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96,456.3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部分为未支付发行费用7.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于2022年7月6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海沧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苑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此外,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于2022年8月17日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与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于2023年2月15日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与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于2023年3月6日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与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于2024年5月30日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与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沧海、国金证券与工行海沧支行于2022年7月6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万泰凯瑞、国金证券与工行海沧支行于2022年7月6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以上协议均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4100026029200277511	3,476.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4100026029200277484	5,687.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4100026029200277360	10,254.8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4100026029200277236	12,60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4100026029200277112	1,593.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010122001546562	13.5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91490078801200002086	12,837.5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3301041060001604481	0.05
合计		46,463.30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状态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010122001546618	已注销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8034100000007611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33050161982709666699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91490078801900002087	已注销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余额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4.03.12	2025.03.10	40,00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05.31	2024.11.30	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01.30	2024.07.26	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06.05	2025.06.05	20,000.00
合计				1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已获得收益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盈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0	2023.02.15	2024.02.15	1,800.83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3.03.09	2024.03.08	1,774.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3.08.01	2024.01.26	1,482.5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02.27	2024.05.29	139.97
合计		220,000.00			5,197.63

三、2024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1,360.13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A.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上半年,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投资盈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0	2023.02.15	2024.02.15	1,800.83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3.03.09	2024.03.08	1,774.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3.08.01	2024.01.26	741.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3.08.01	2024.01.26	741.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	2024.01.30	2024.07.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02.27	2024.05.29	139.9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2024.03.12	2025.03.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4.05.31	2024.11.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4.06.05	2025.06.05	
合计		370,000.00			5,197.6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2024上半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实施的情况

2023年3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暂缓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系公司于2021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随着2022年末鼻喷新冠疫苗的获得紧急使用权以及国家防疫政策的调整,项目建设进度与产品上市时间和市场需求量不再匹配。

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事项是公司基于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当前社会环境、建成产能、市场需求等因素做出的谨慎决策,本着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及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所做的调整。本次终止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53,808.61万元及孳生的利息、收益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附表1:

2024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46,015.57			2024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360.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808.6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1,877.7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5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4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项目终止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九价宫颈癌疫苗二期扩产建设项目	否	106,015.57	106,015.57	106,015.57	10,574.29	48,309.16	-57,706.41	45.57%	20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二十价肺炎球菌多糖结合疫苗产业化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11,224.82	17,122.53	-52,877.47	24.46%	202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养生堂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	否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9,561.02	36,446.02	-73,553.98	33.13%	202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是	60,000.00	6,191.39	6,191.39	0.00	6,191.39		不适用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	是		53,808.61	53,808.61	0.00	53,808.6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6,015.57	346,015.57	346,015.57	31,360.13	161,877.71	-184,137.8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3年3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暂缓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系公司于2021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随着2022年末鼻喷新冠疫苗的获得紧急使用权以及国家防疫政策的调整,项目建设进度与产品上市时间和市场需求量不再匹配。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事项是公司基于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当前社会环境、建成产能、市场需求等因素做出的谨慎决策,本着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及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所做的调整。本次终止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53,808.61万元及孳生的利息、收益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请参见"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8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费用10,126.46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340.80万元,合计10,467.26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容诚专字[2022]518Z0635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已获得收益5,197.63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150,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96,463.3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46,463.30万元,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合计为15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96,456.3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部分为未支付发行费用7.0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7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及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向万泰沧海增资4亿元并提供不超过14亿元的无息借款,向万泰凯瑞增资3亿元并提供不超过8亿元的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万泰沧海和万泰凯瑞提供2亿和1亿无息借款。											

附表2:

2024上半年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2024年上半年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	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53,808.61	53,808.61	0.00	53,808.6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3,808.61	53,808.61	0.00	53,808.6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年3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暂缓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系公司于2021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随着2022年末鼻喷新冠疫苗的获得紧急使用权以及国家防疫政策的调整,项目建设进度与产品上市时间和市场需求量不再匹配。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实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事项是公司基于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当前社会环境、建成产能、市场需求等因素做出的谨慎决策,本着有利于提高股东回报及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所做的调整。本次终止实施"鼻喷疫苗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53,808.61万元及孳生的利息、收益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借款。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3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邢庆超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52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